

证券代码：870491

证券简称：龙兴钛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龙兴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其他

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收到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河南龙兴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到了编号为“ZZGP2024030033”的《受理通知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积极与股东做好沟通，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期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协商，在公司现有能力范围内最大化保护投资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目前公司系创新层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的规定，创新层挂牌公司未按照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或者未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将被调出创新层。如公司未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存在将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周玉霞

联系电话：18803908866

邮箱：zhouyuxia8866@126.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济源市虎岭产业集聚区长泉新村

河南龙兴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